深航关于发布涉及宁波航线国内客票特 殊处置方案的通告

各销售代理及平台:

为配合做好受疫情影响旅客的服务工作,协助行程涉及 宁波航线的旅客更好的安排出行计划,特发布客票特殊处置 方案,具体如下:

一、适用范围

凡在 2022年01月01日22时(含)前购买或换开的深航 479国内客票(包括里程奖励客票),行程涉及旅行日期为 2022年01月01日(含)至2022年1月15日(含)之间宁波进出港(含经停)深航实际承运航班及挂 ZH 航班号的代码共享航班。

二、退票及变更规则

(一) 变更

在客票有效期內,旅客首次变更至2022年2月28日(含) 之前同航程航班,免收变更手续费,但需收取子舱位价差及 淡旺季价差。再次提出变更申请或变更至2022年3月1日 (含)之后航班,需依据客票使用条件办理。

(二) 退票

在客票有效期內,可为旅客办理非自愿退票,免收退票 手续费。已按上述原则办理过变更的客票如申请退票需按客 票使用条件办理。

(三) 退票流程

- 1) BSP 退票: 不用通过德付通退票管理系统提交退票。
- 2) 旗舰店退票: 旅客前端提交非自愿退票, 旗舰店通过接口1-非自助退票, 备注宁波疫情, 系统自动识别, 如有问题直接转人工审核。
- 3) B2B 退票: 无需上传材料,备注宁波疫情,提交非自愿退票。

三、变更航程及签转

不允许变更航程及签转。

四、上述时间均为当地时间。

五、本通告自 2022 年 01 月 01 日 22 时起生效。 此通告。

2022年01月01日